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 六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6月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会议召开时间、方 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将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1) 将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999.43 万元(具体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

(2)对于煤五期预留取料机完善项目发生的后续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出,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3)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